

证券代码：301300

证券简称：远翔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6-030

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终止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5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7），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不超过653,455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.00%，实施期限为自出售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（2026年6月8日至2026年12月7日，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出售的期间除外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上述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尚未实施。

为稳定公司股价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公司于2026年8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》《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》，公司决定终止上述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，由原用途“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，回购完成后股份全部用于出售”变更为“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”，并对上述653,455股已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处理。其中《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》尚需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本次终止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8月5日